

攜帶自用醫療壓縮氧氣瓶 乘搭專營巴士

(經修訂的《公共巴士服務規例》由2020年1月1日起生效)



乘客可攜帶不多於
兩個氧氣瓶上車



只限作其個人醫療之用



盡量坐在下層或優先
座位(如有提供)

每輛車在同一時間最多只可載有
兩瓶自用醫療壓縮氧氣瓶

攜帶自用醫療壓縮氧氣瓶 乘搭專營巴士注意事項

乘客：

- ✓ 每名乘客可攜帶不多於兩個自用醫療壓縮氧氣瓶(「氧氣瓶」)上車，但車上的氧氣瓶總數不可多於兩個
- ✓ 所攜帶的氧氣瓶只限作個人醫療之用(須在上車時正使用鼻喉或氧氣罩吸入氧氣)
- ✓ 上車時請告知車長所攜帶氧氣瓶的數量
- ✓ 請盡量坐在下層或優先座位(如有提供)
- ✓ 下車時請通知車長，以便車長決定是否讓隨後其他攜帶氧氣瓶的乘客登車
- ✓ 以安全、方便及穩妥的方式攜帶氧氣瓶
- ✗ 所攜帶的氧氣瓶不應佔用座位或阻塞車廂內乘客通道

上述注意事項亦適用於攜帶自用醫療氧氣瓶
搭乘公共小巴、的士、非專營巴士、電車及渡輪的乘客

詳細資訊可瀏覽運輸署網頁：www.td.gov.hk

